

新北市三重地政事務所大批案件(登記案件)預約單

預約者姓名	
連絡電話	
申請時間 (填表之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預約送件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預約案件 登記原因	
預約件數	件 (須 30 件以上始可辦理，但跨所超過 10 連件案件仍應回原管轄所送件。)

※注意事項：

- 一、 預約服務時段：申請人應至少於前1個工作日提出申請，申請時間為每周一至周五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布補行上班日08:00至17:00(不含例假日、國定假日、彈性調整放假日及停班停課日)。
- 二、 預約方式：

傳真預約	填寫本預約單後，於預約服務時段內傳真(02-29714304)至本所。
電話預約	於預約服務時段內撥打預約專線(02-29886336 分機 524)，說明預約時間、聯絡電話、預約件數等資訊，由接聽者填妥預約單
電子郵件	填寫本預約單後，於預約服務時段內將預約單以電子郵件方式寄送至本所電子郵件信箱(ntpc542@ms.ntpc.gov.tw)。

- 三、 申請人於預約時間(前後不超過 10 分鐘)送件者，免抽號碼牌，直接告知值星官，由值星官轉知櫃檯二線人員(分機 524)。
- 四、 為避免行政資源浪費，申請人如未能於預約時間至本所，應提前以電話(02-29886336，分機:524)通知取消預約服務，倘未提前通知取消者，本所得不受理同一申請人之再次預約。
- 五、 若有疑問，請洽新北市三重地政事務所

登記收件主辦吳小姐 (02)29886336分機524